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6
2.5 信息披露方式	7
2.6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意见	18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18
6.3 其他信息	18
6.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9
6.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19
§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2
7.3 净资产变动表	23
7.4 报表附注	25
§ 8 投资组合报告	51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1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51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52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52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6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9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9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9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59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59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0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0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1
§ 11 重大事件揭示	6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2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2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2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1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1
13.2 存放地点	71
13.3 查阅方式	71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海富通中国海外混合(QDII)
基金主代码	519601
交易代码	5196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 年 6 月 27 日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918,772.6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在香港、美国等海外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有“中国概念”的上市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本基金管理人将深入研究全球及内地经济状况以及政策导向,采取主动精选证券和适度资产配置的投资策略,实施全程风险管理,在保证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在一定风险限度内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最大化增值。
投资策略	根据对境内外证券市场投资经验的认识和对证券市场的实证分析,本基金管理人将基金的整体投资策略分为二个层次:第一层次为适度主动的资产配置,以控制或规避市场系统性风险;第二层次为积极主动的精选证券,以分散或规避个券风险。主动精选证券是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点,本基金不积极谋求寻找市场的拐点,主要从控制系统性风险出发适度调整资产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MSCI 中国指数(以美元计价)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岳冲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386507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chongyue@hftfund.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	021-60637228
传真		021-33830166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陆家嘴环路479号18层 1802-1803室以及19层 1901-1908室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 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路颖	张金良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BNP PARIBAS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中文	法国巴黎资产管理亚洲有限 公司	纽约梅隆银行
注册地址		17/F, Lincoln House, Taikoo Place,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办公地址		17/F, Lincoln House, Taikoo Place,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10286
邮政编码		-	NY10286

2.5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ft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6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700,379.81	1,396,685.33	-35,087,024.02
本期利润	6,465,685.09	-6,226,682.27	-19,033,637.3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919	-0.1670	-0.4421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26%	-12.35%	-30.6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03%	-13.35%	-26.8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559,917.85	7,097,026.54	14,446,288.5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995	0.2009	0.343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474,880.50	42,417,256.79	58,317,077.5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934	1.2009	1.385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	71.24%	47.58%	70.32%

率			
---	--	--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7%	1.58%	-4.11%	1.46%	1.84%	0.12%
过去六个月	9.99%	1.53%	12.89%	1.53%	-2.90%	0.00%
过去一年	16.03%	1.44%	19.66%	1.46%	-3.63%	-0.02%
过去三年	-26.45%	1.91%	-11.76%	1.70%	-14.69%	0.21%
过去五年	-29.02%	1.92%	-20.63%	1.63%	-8.39%	0.29%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71.24%	1.73%	9.76%	1.62%	61.48%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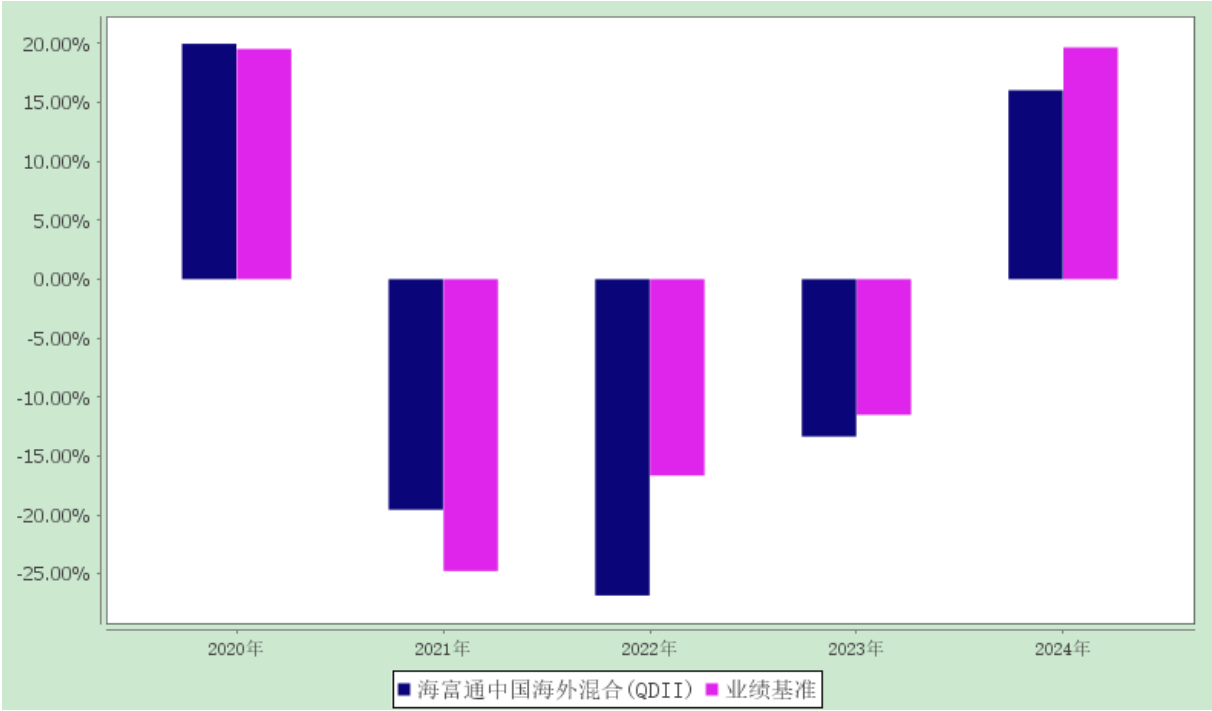
注：1、按照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条（二）投资范围、（八）投资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2、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MSCI 中国指数（美元计价），在与同期业绩进行比较时，该基准已经转换为与本基金相同的计价货币（人民币）。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4 年	-	-	-	-	-
2023 年	-	-	-	-	-
2022 年	-	-	-	-	-
合计	-	-	-	-	-

注：本基金过去三年未发生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48 号文批准，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富通基金管理公司（现更名为“法国巴黎资产管理 BE 控股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1 日共同发起设立。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

理 97 只公募基金：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A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10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 5 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安益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

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富利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盈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添利收益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悦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鑫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优势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 ESG 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债 0-2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欣盈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海富通数字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崢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09-21	-	17 年	经济学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职员，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金公司研究部执行总经理、化工行业研究团队负责人。2017 年 3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8 月起任海富通沪港深混合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国海外混合(QDII)的基金经理。2018 年 9 月至 2023 年 7 月兼任海富通大中华混合(QDII)基金经理。
张书恺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24-07-16	-	8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16 年 4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助理股票分析师、股票分析师、高级股票分析师。2024 年 7 月起任海富通改革驱动混合、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海富通沪港深混合、海富通中国海外混合的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姓名	在境外投资顾问所任职务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Maxwell Yang 杨博	大中华权益基金经理	17	清华大学金融学学士，CFA。历任宝洁公司财务经理、韩国未来资产证券（香港）股票分析师、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香港）股票分析师、霸菱资产管理（香港）中国消费品首席分析师。2016 年加入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担任高级投资分析师，并于 2020 年 7 月被任命为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权益基金经理。
David Choa 蔡德锋	大中华权益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19	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CFA。历任德勤（香港）高级财务顾问、德勤金融咨询服务（美国波士顿）经济咨询小组高级顾问、富达管理研究公司（香港）国际股票分析师。2012 年加入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香港），担任基金经理，并于 2020 年 7 月被任命为法国巴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权益投资总监。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

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工作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具体要求，持续完善了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和公平交易制度。制度和流程覆盖了一级市场和二级市场的所有投资交易管理活动以及公司内部的证券分配，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同时，公司投资交易业务组织架构保证了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 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国内经济整体维持弱修复状态，实际 GDP 同比实现 5% 增长，高于 2022-2023 年的复合增速 4.3%。物价也保持相对平稳，全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同比上涨 0.2%。从节奏上看，年初经济实现开门红，二季度经济增长开始放缓。但是，随着 9 月 24 日以来一系列宏观政策持续加码，市场信心开始回暖，房地产成交显著放量，居民消费开始好转，股市也震荡走强，最终四季度实际 GDP 实现了 5.4% 的增长。

海外经济方面，2024 年美国积极的财政和宽松的货币政策共同支撑其国内经济。随着美国通胀开始降温，9 月美联储启动了降息，年内累计降息 100BP，2024 年财年财政

赤字率达到了 6.6%，高于 2023 年的 6.2%。在宽松货币政策和积极财政政策下，短期美国经济还难言衰退。此外，特朗普赢得了美国总统大选，需要关注未来中美关系及特朗普对华政策变化。

2024 年，港股市场呈现出积极向好的收涨态势。恒生国企指数涨幅亮眼，攀升 26.4%；恒生科技指数亦表现不俗，上扬 18.7%；恒生指数同样稳步增长，涨幅达 17.7%。在市场节奏方面，港股并非呈现单边趋势性上涨格局，其收益主要来源于两轮间歇性的反弹行情。2024 年 4 月中旬，市场在预期未能兑现后逐步触底企稳。得益于政策的有利推动以及资金面的平衡，港股自 4 月中旬开启反弹直至 5 月中旬。然而，后续财政政策增速放缓、信用收缩等因素持续对市场形成压制。9 月 24 日新政落地，政策风向转变，推动港股市场迅速反弹。国庆节后，市场回归震荡走势。

回顾 2024 年，港股市场经多年调整，比较优势尽显。我们锚定新消费、新科技赛道，深度探寻潜力标的，通过持续对比与优化迭代，构建聚焦成长的投资组合。报告期内，我们秉持审慎态度，对消费、互联网、医药等行业的投资标的进行筛选与优化，不断挖掘港股市场的成长红利，力求把握每一个增长机遇，实现投资价值的最大化。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6.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9.66%。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全球经济看，2025 年美国财政刺激力度依然不弱，叠加降息周期还没结束，居民和企业部门资产负债表相对健康，短期美国经济还难言衰退。不过，随着特朗普关税、移民、减税等政策落地，美国通胀压力可能会抬升，美联储的降息节奏和幅度可能还存在变数，经济也存在滞胀风险。同时，美国债务上限问题依旧困扰财政政策，下半年国债发行冲击可能导致美债收益率冲高，这对全球金融市场、各类资产都将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未来需要密切跟踪。

从市场方向看，当前中国经济持续修复，随着 924 以来一系列政策出台，官方积极回应市场的关切，市场信心已较大改善，上证指数震荡走高，2024 年第 4 季度 GDP 增速也超预期增长，相关政策对经济有提振作用。在最新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提出了“稳住楼市股市”、“创新金融工具，维护金融市场稳定”等，我们认为国内资本市场风险可控，积极可为。整体而言，港股盈利结构相对较好，在合适的触发因素下，具备较强的反弹潜力。我们将继续聚焦新消费、新科技成长赛道，深度挖掘潜力标的。持续对比分析，优化投资组合，全力捕捉港股成长红利，把握市场机遇，以积极策略应对港股市场变化。

4.7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024 年，基金管理人监察稽核工作根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业务审核、合规检查、系统监控、重点抽查、专项审计等一系列方式开展工作，强化基金运作和公

司运营的合规性，督促业务部门不断改进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并按规定定期出具监察稽核报告报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加强合规管理，持续完善公司的规章制度体系

报告期内，坚持以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为依据，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各项业务开展提供全面的合规咨询、审核、监测与检查，确保基金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根据法律法规、监管政策的变化，结合业务发展及公司管理需要，对公司内控制度体系进行了完善和全面梳理，新增和修订了多项内部制度和流程，提升了公司的合规管理水平。

二、客观开展内外部内控评估，进一步优化内控措施

根据法规、监管要求并结合风险导向和全覆盖原则，公司继续通过日常业务的定期合规检查、不定期自查等方式，重点关注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第一道防线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和投资运作与产品合同约定的一致性。同时，对各部门的业务有重点的开展了多项专项检查和内部审计。另外，根据法规和公司管理需要，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外部专业机构对公司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等方面的审计。通过内外部审计及合规检查，审视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落实情况、监督公司制度流程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通过加强跨部门的协作沟通，形成合力，认真整改，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三、有效推进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工作

报告期内，结合反洗钱法规及公司业务特点完善了反洗钱制度，组织多场反洗钱培训和宣传活动；基于风险为本的工作思路，继续开展客户信息数据治理工作，稳步推进代销机构分类管理工作，持续优化监测模型，强化可疑交易监控，并按时向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报送相关数据。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完成了各项洗钱固有风险评估及洗钱风险控制措施有效性调查工作，有效管控公司洗钱固有风险敞口。另外，公司加大反洗钱课题研习工作力度，组织反洗钱专兼职人员深入开展相关课题研究和投稿，提升反洗钱工作质效。

四、强化合规文化培训，提升员工的合规及风险意识

本报告期内，为提高公司全员的合规意识，加大了合规培训力度，强化主动合规意识培育。公司进一步加强组织各类合规培训频率，及时对法规、监管精神和公司要求进行宣导，并通过制作合规法务月刊、开展“合规文化宣传月”主题活动等多样化的合规宣传培训方式进一步提高法律法规宣导工作的及时性，丰富合规宣导工作的形式，激发全体员工学习合规内控政策的积极性，营造合规文化浓厚氛围。通过培训，增强了全体员工的合规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提升了员工的主动识别和控制业务风险的积极性和能力。

通过上述工作，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运作合法合规，维护和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进一步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财产安全、合规、诚信运作。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基金合同以及中国基金业协会提供的相关估值指引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分别独立完成。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各类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主管基金运营的公司领导、投资管理负责人、合规负责人、风险管理负责人及基金会计工作负责人等，以上人员具有丰富的风控、证券研究、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估值委员会下设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对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进行评估，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托管人充分协商后，向估值委员会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基金会计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9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6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 60% 。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但符合基金合同规定。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自 2023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连续超过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拟持续运作本基金，解决方案已根据法规要求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进行了报告。

因前述迷你基金情形，经公司决策，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由基金管理人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501763 号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6.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6.3 其他信息

该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

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6.4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

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6.5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

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虞京京 何晨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2025 年 3 月 27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3,464,296.58	3,166,678.03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41,919,756.48	39,569,020.98
其中：股票投资		41,919,756.48	39,569,020.9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17,288.82	43,779.77
应收申购款		33,480.87	34,76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45,246.20	-
资产总计		45,480,068.95	42,814,240.3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626,549.35	-
应付赎回款		228,535.30	215,213.17
应付管理人报酬		56,561.27	53,658.57
应付托管费		13,197.64	12,520.3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80,344.89	115,591.42
负债合计		1,005,188.45	396,983.5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31,918,772.60	35,320,230.25
未分配利润	7.4.7.8	12,556,107.90	7,097,026.54
净资产合计		44,474,880.50	42,417,256.7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5,480,068.95	42,814,240.31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3934 元，基金份额总额 31,918,772.60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7,290,238.50	-5,159,958.90
1.利息收入		4,075.77	5,486.4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4,075.77	5,486.4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73,742.87	2,433,906.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2,901,919.73	1,531,680.6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2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3	-	-
股利收益	7.4.7.14	928,176.86	902,225.38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9,166,064.90	-7,623,367.60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278.00	-8,331.44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6,562.70	32,347.72
减：二、营业总支出		824,553.41	1,066,723.37
1. 管理人报酬		636,765.45	759,520.73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
2. 托管费		148,578.56	177,221.59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7.4.7.17	39,209.40	129,981.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5,685.09	-6,226,682.2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5,685.09	-6,226,682.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65,685.09	-6,226,682.27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5,320,230.25	-	7,097,026.54	42,417,256.7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5,320,230.25	-	7,097,026.54	42,417,256.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1,457.65	-	5,459,081.36	2,057,62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465,685.09	6,465,685.0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401,457.65	-	-1,006,603.73	-4,408,061.3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059,021.14	-	1,171,065.01	5,230,086.15
2. 基金赎回款	-7,460,478.79	-	-2,177,668.74	-9,638,147.5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	-	-	-	-

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1,918,772.60	-	12,556,107.90	44,474,880.5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2,077,965.01	-	16,239,112.51	58,317,077.5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2,077,965.01	-	16,239,112.51	58,317,07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7,734.76	-	-9,142,085.97	-15,899,820.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6,226,682.27	-6,226,682.2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757,734.76	-	-2,915,403.70	-9,673,138.4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3,613,136.76	-	4,734,148.34	18,347,285.10
2. 基金赎回款	-20,370,871.52	-	-7,649,552.04	-28,020,423.5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35,320,230.25	-	7,097,026.54	42,417,256.7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任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光涛，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正万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名为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7]340 号《关于同意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508,724,605.4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8)第 10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8 年 6 月 2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08,856,821.4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32,216.0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根据 2014 年中国证监会令第 104 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告后更名为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以及银行存款、现金等,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股票投资以在香港、美国等海外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具有“中国概念”的上市公司为主要投资对象。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各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是:股票占基金资产的 60%-100%,银行存款及现金等高流动性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MSCI China 指数(以美元计价)。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开放式基金在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出现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故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投资、衍生工具等。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支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权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7.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目前基金取得的源自境外的差价收入和股利收益，其涉及的境外所得税税收政策，按照相关国家或地区税收法律和法规执行。

(b)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c)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在境内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3,464,296.58	3,166,678.03
等于：本金	3,464,204.49	3,166,618.30
加：应计利息	92.09	59.73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 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 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合计	3,464,296.58	3,166,678.03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中包括的外币余额为港币存款余额 2,857,855.40 元(折合人民币 2,644,963.75 元);美元存款余额 1,004.41 元(折合人民币 7,220.11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活期存款中包括的外币余额为港币存款余额 2,962,806.15 元(折合人民币 2,687,296.46 元);美元存款余额 1,005.59 元(折合人民币 7,122.29 元)。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 动
股票		35,926,574.84	-	41,919,756.48	5,993,181.6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5,926,574.84	-	41,919,756.48	5,993,181.64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2,741,904.24	-	39,569,020.98	-3,172,883.2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2,741,904.24	-	39,569,020.98	-3,172,883.26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收利息	-	-
其他应收款	45,246.20	-
待摊费用	-	-
合计	45,246.20	-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344.89	591.4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80,000.00	115,000.00
合计	80,344.89	115,591.42

7.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35,320,230.25	35,320,230.25
本期申购	4,059,021.14	4,059,021.1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460,478.79	-7,460,478.79
本期末	31,918,772.60	31,918,772.60

7.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3,132,749.60	-6,035,723.06	7,097,026.54
本期期初	13,132,749.60	-6,035,723.06	7,097,026.54
本期利润	-2,700,379.81	9,166,064.90	6,465,685.0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72,451.94	-134,151.79	-1,006,603.73
其中：基金申购款	984,902.03	186,162.98	1,171,065.01
基金赎回款	-1,857,353.97	-320,314.77	-2,177,668.7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9,559,917.85	2,996,190.05	12,556,107.90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074.83	5,484.8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
其他	0.94	1.62
合计	4,075.77	5,486.42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4,292,686.08	77,209,365.33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56,976,087.99	75,333,735.93
减：交易费用	218,517.82	343,948.7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01,919.73	1,531,680.62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928,176.86	902,225.38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928,176.86	902,225.38

7.4.7.1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166,064.90	-7,623,367.60
——股票投资	9,166,064.90	-7,623,367.60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9,166,064.90	-7,623,367.60

7.4.7.16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562.70	32,347.72
合计	6,562.70	32,347.72

7.4.7.17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9,890.78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24,863.02	65,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汇划费	4,455.60	14,981.05
合计	39,209.40	129,981.05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出具《关于同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6 号）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吸收合并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自本次吸收合并交割日（即 2025 年 3 月 14 日）起，合并后的国泰君安承继及承接海通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海通证券所持海富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股权亦归属于合并后的国泰君安，即合并后的国泰君安成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梅隆银行”)	基金境外资产托管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法国巴黎资产管理 BE 控股公司(BNP Paribas Asset Management BE Holding)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海通国际证券有限公司(“海通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子公司
建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银国际”)	托管人关联方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国际	48,521.83	0.05%	36,936,167.13	25.54%
建银国际	10,870,714.65	10.41%	17,644,148.13	12.20%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海通国际	48.52	0.04%	-	-
建银国际	16,306.09	13.52%	-	-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 金总量的 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 额	占期末应付 佣金总额的 比例
海通国际	36,936.19	23.87%	-	-
建银国际	26,466.25	17.11%	-	-

注：1. 上述佣金参考市场价格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与对方协商确定。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36,765.45	759,520.7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194,275.97	236,685.95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01,639.09	391,032.04
应支付投资顾问的投资顾问费	140,850.39	131,802.74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海富通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1.5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8,578.56	177,221.59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x0.35%/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7,754,943.78	7,754,943.78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 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7,754,943.78	7,754,943.78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4.30%	21.96%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符合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的规定。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820,458.81	3,892.05	480,435.68	5,312.50
纽约梅隆银行	2,643,837.77	182.78	2,686,242.35	172.30
合计	3,464,296.58	4,074.83	3,166,678.03	5,484.80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实施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证券。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是一只进行主动投资的证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中高风险品种。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及监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及风险管理委员会所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政策。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和督察稽核部及相关业务部门风险管理责任人构成的三层次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规避信用风险，本公司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境外次托管行纽约梅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通过有资格的经纪商进行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在场外交易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除在附注 7.4.12 中列示的流通暂时受限的证券外，本基金所持大部分投资品种均能及时变现。本基金的负债水平也严格按照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因此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同一家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本基金净值的 20%（在基金托管账户的存款可以不受上述限制），本基金持有同一机构（政府、国际金融组织除外）发行的证券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 10%。本基金持有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其中持有任一国家或地区市场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非流动性资产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27,648.80	-	-	2,636,647.78	3,464,296.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1,919,756.48	41,919,756.48
应收股利	-	-	-	17,288.82	17,288.82
应收申购款	-	-	-	33,480.87	33,480.87
其他资产	-	-	-	45,246.20	45,246.20
资产总计	827,648.80	-	-	44,652,420.15	45,480,068.95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626,549.35	626,549.35
应付赎回款	-	-	-	228,535.30	228,535.3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6,561.27	56,561.27
应付托管费	-	-	-	13,197.64	13,197.64
其他负债	-	-	-	80,344.89	80,344.89
负债总计	-	-	-	1,005,188.45	1,005,188.45
利率敏感度缺口	827,648.80	-	-	43,647,231.70	44,474,880.50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87,528.29	-	-	2,679,149.74	3,166,678.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9,569,020.98	39,569,020.98
应收股利	-	-	-	43,779.77	43,779.77
应收申购款	-	-	-	34,761.53	34,761.53
资产总计	487,528.29	-	-	42,326,712.02	42,814,240.3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215,213.17	215,213.17
应付管理人报	-	-	-	53,658.57	53,658.57

酬					
应付托管费	-	-	-	12,520.36	12,520.36
其他负债	-	-	-	115,591.42	115,591.42
负债总计	-	-	-	396,983.52	396,983.52
利率敏感度缺口	487,528.29	-	-	41,929,728.50	42,417,256.7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3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7.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7,220.11	2,644,963.75	-	2,652,183.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10,841.56	37,344,070.77	664,844.15	41,919,756.48
应收股利	4,850.01	12,438.81	-	17,288.82
资产合计	3,922,911.68	40,001,473.33	664,844.15	44,589,229.16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626,549.35	-	626,549.35
负债合计	-	626,549.35	-	626,549.35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3,922,911.68	39,374,923.98	664,844.15	43,962,679.81
项目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货币资金	7,122.29	2,687,296.46	-	2,694,418.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7,830.97	37,231,190.01	-	39,569,020.98
应收股利	40,371.39	3,408.38	-	43,779.77
资产合计	2,385,324.65	39,921,894.85	-	42,307,219.50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 口净额	2,385,324.65	39,921,894.85	-	42,307,219.50

7.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2,198,133.99	2,115,360.98
	2. 所有外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2,198,133.99	-2,115,360.98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

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占基金资产的 60%-100%，银行存款及现金等高流动性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0%-4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1,919,756.48	94.25	39,569,020.98	9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1,919,756.48	94.25	39,569,020.98	93.29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附注 7.4.1)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1.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1,433,635.72	2,549,922.46
	2.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1,433,635.72	-2,549,922.46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

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41,919,756.48	39,569,020.98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41,919,756.48	39,569,020.98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会将相关股票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股票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1,919,756.48	92.17
	其中：普通股	38,662,891.26	85.01
	存托凭证	3,256,865.22	7.16
	优先股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64,296.58	7.62
8	其他各项资产	96,015.89	0.21
9	合计	45,480,068.95	100.00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37,344,070.77	83.97
美国	3,910,841.56	8.79

新加坡	664,844.15	1.49
合计	41,919,756.48	94.25

注：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17,909,795.19	40.27
信息技术	6,132,720.25	13.79
金融	5,199,830.54	11.69
工业	4,609,048.41	10.36
通信服务	3,080,159.69	6.93
医疗保健	1,617,951.96	3.64
房地产	1,386,260.66	3.12
日常消费品	1,137,632.59	2.56
公用事业	846,357.19	1.90
合计	41,919,756.48	94.2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国 家(地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TRIP.COM GROUP LTD	携程集团有限公司	9961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5,900	2,948,663.72	6.63
2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400	2,855,927.97	6.42
3	JD.CO	京东集团	9618 HK	香港联	中国香港	22,300	2,806,876.12	6.31

	M INC-CL ASS A	股份有限 公司		合交易 所				
4	XIAOM I CORP- CLASS B	小米集团	1810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75,200	2,401,134.07	5.40
5	ALIBA BA GROUP HOLDI NG LTD	阿里巴巴 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	9988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28,600	2,181,085.64	4.90
6	FULL TRUCK ALLIA NCE -SPN ADR	满帮有限 公司	YMM US	美国证 券交易 所	美国	23,408	1,820,638.85	4.09
7	MEITU AN-CL ASS B	美团	3690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1,700	1,642,672.24	3.69
8	LAOPU GOLD CO L-H	老铺黄金 股份有限 公司	618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7,200	1,607,271.61	3.61
9	PICC PROPE RTY & CASUA LTY-H	中国人民 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 公司	2328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30,000	1,475,072.26	3.32
10	KE HOLDI NGS INC-CL A	贝壳控股 有限公司	2423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31,600	1,386,260.66	3.12
11	BYD CO LTD-H	比亚迪股 份有限公 司	121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5,500	1,357,070.18	3.05
12	SINOT RUK HONG KONG LTD	中国重汽 (香港)有 限公司	3808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63,500	1,339,948.31	3.01
13	CHINA LIFE	中国人寿 保险股份	2628 HK	香港联 合交易	中国香港	97,000	1,317,884.24	2.96

	INSURANCE CO-H	有限公司		所				
14	BOSIDENG INTL HLDGS LTD	波司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39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340,000	1,220,928.18	2.75
15	CHINA MENG NIU DAIRY CO	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	231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0,000	1,137,632.59	2.56
16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H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1,200	1,097,780.28	2.47
17	BYD ELECTRONIC INTL CO LTD	比亚迪电子(国际)有限公司	285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8,000	1,089,691.36	2.45
18	FUTU HOLDINGS LTD-ADR	富途控股有限公司	FUTU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758	1,010,850.21	2.27
19	ANTA SPORTS PRODUCTS LTD	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2020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2,000	864,608.17	1.94
20	YUM CHINA HOLDINGS INC	百胜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9987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450	848,495.11	1.91
21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6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2,000	846,357.19	1.90

	-H							
22	CRRC CORP LTD - H	中国中车 股份有限 公司	1766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69,000	783,617.10	1.76
23	CITIC SECURI TIES CO LTD-H	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6030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35,500	701,464.52	1.58
24	HUATA I SECURI TIES CO LTD-H	华泰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6886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57,200	694,559.31	1.56
25	POP MART INTER NATIO NAL GROUP	泡泡玛特 国际集团 有限公司	9992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200	680,367.60	1.53
26	YANGZ JIANG SHIPBU ILDING	扬子江船 业控股有 限公司	YZJSGD SP	新加坡 证券交 易所	新加坡	42,200	664,844.15	1.49
27	PDD HOLDI NGS INC	拼多多控 股公司	PDD US	美国证 券交易 所	美国	938	653,976.34	1.47
28	INNOV ENT BIOLO GICS INC	信达生物 制药	180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8,500	626,660.45	1.41
29	BEIGE NE LTD	百济神州 有限公司	6160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5,900	596,285.33	1.34
30	SUNNY OPTIC AL TECH	舜宇光学 科技(集 团)有限 公司	2382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8,100	516,141.09	1.16
31	SMIC	中芯国际 集成电路 制造有限 公司	981 HK	香港联 合交易 所	中国香港	17,500	515,044.37	1.16

32	AAC TECHN OLOGIES HOLDINGS IN	瑞声科技 控股有限公司	201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500	503,244.16	1.13
33	DAQO NEW ENERGY CORP- ADR	大全新能源有限公司	DQ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3,044	425,376.16	0.96
34	AK MEDICAL HOLDINGS LTD	爱康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1789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88,000	395,006.18	0.89
35	GDS HOLDINGS LTD-CLASS A	万国数据控股有限公司	969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800	248,998.27	0.56
36	COWELL HOLDINGS INC	高伟电子控股有限公司	1415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9,000	235,726.51	0.53
37	KINGS OFT CORP LTD	金山软件有限公司	388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200	224,231.72	0.50
38	KINGD EE INTERNATIONAL SFTWR	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268 HK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25,000	197,364.26	0.44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 资产净值比例 （%）
1	PDD HOLDINGS INC	PDD US	3,959,195.70	9.33
2	JD.COM INC-CLASS A	9618 HK	3,860,916.40	9.10
3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2,913,601.29	6.87
4	MEITUAN-CLASS B	3690 HK	2,233,318.78	5.27
5	XIAOMI CORP-CLASS B	1810 HK	1,916,421.97	4.52
6	FULL TRUCK ALLIANCE -SPN ADR	YMM US	1,527,280.65	3.60
7	BYD CO LTD-H	1211 HK	1,352,965.71	3.19
8	SINOTRUK HONG KONG LTD	3808 HK	1,328,442.41	3.13
9	GDS HOLDINGS LTD-CL A	9698 HK	1,295,106.72	3.05
10	BOSIDENG INTL HLDGS LTD	3998 HK	1,294,660.69	3.05
11	LAOPU GOLD CO L-H	6181 HK	1,223,426.25	2.88
12	POP MART INTERNATIONAL GROUP	9992 HK	1,216,604.72	2.87
13	ASMPT LTD	522 HK	1,191,223.72	2.81
14	CHINA LIFE INSURANCE CO-H	2628 HK	1,128,945.21	2.66
15	CHINA MENGNIU DAIRY CO	2319 HK	1,102,512.66	2.60
16	FUTU HOLDINGS LTD-ADR	FUTU US	1,085,268.06	2.56
17	ANTA SPORTS PRODUCTS LTD	2020 HK	1,082,156.36	2.55
18	KUNLUN ENERGY CO LTD	135 HK	917,812.94	2.16
19	BYD ELECTRONIC INTL CO LTD	285 HK	914,277.60	2.16
20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H	916 HK	903,079.08	2.13
21	SHENZHOU INTERNATIONAL	2313 HK	882,932.59	2.08

	GROUP			
22	YUM CHINA HOLDINGS INC	9987 HK	861,697.17	2.03
23	PICC PROPERTY & CASUALTY-H	2328 HK	857,190.84	2.02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ALIBABA GROUP HOLDING LTD	9988 HK	3,797,550.00	8.95
2	PDD HOLDINGS INC	PDD US	2,919,148.48	6.88
3	MEITUAN-CLASS B	3690 HK	2,748,940.07	6.48
4	TENCENT HOLDINGS LTD	700 HK	2,671,308.63	6.30
5	NETEASE INC	9999 HK	2,311,666.55	5.45
6	JD.COM INC-CLASS A	9618 HK	2,196,131.46	5.18
7	POP MART INTERNATIONAL GROUP	9992 HK	1,841,463.36	4.34
8	NEW ORIENTAL EDUCATION & TEC	9901 HK	1,710,178.86	4.03
9	BAIDU INC-CLASS A	9888 HK	1,471,105.30	3.47
10	LENOVO GROUP LTD	992 HK	1,393,982.87	3.29
11	HAIER SMART HOME CO LTD-H	6690 HK	1,384,544.41	3.26
12	TENCENT MUSIC ENTERTAINM-ADR	TME US	1,333,383.51	3.14
13	MGM CHINA HOLDINGS LTD	2282 HK	1,330,198.18	3.14
14	CNOOC LTD	883 HK	1,294,572.31	3.05
15	BYD CO LTD-H	1211 HK	1,154,531.33	2.72
16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H	2899 HK	1,111,546.55	2.62
17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	3311 HK	1,048,122.31	2.47
18	ASMPT LTD	522 HK	1,036,150.60	2.44
19	KUNLUN ENERGY CO LTD	135 HK	1,026,345.00	2.42
20	CHINA TELECOM CORP LTD-H	728 HK	966,248.84	2.28
21	XIAOMI CORP-CLASS B	1810 HK	933,625.92	2.20
22	YUM CHINA HOLDINGS INC	9987 HK	920,414.80	2.17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50,160,758.59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54,292,686.0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7,288.82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3,480.87
6	其他应收款	45,246.20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6,015.89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6,988	4,567.65	8,168,046.75	25.59%	23,750,725.85	74.4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61,182.44	0.191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	-------------------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 年 6 月 27 日)基金份额总额	508,856,821.4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5,320,230.2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059,021.1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7,460,478.7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918,772.60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2024 年 9 月 4 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路颖女士自 2024 年 9 月 2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杨仓兵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

2024 年 12 月 11 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布公告，周小波先生自 2024 年 12 月 9 日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基金托管人：

经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蔡亚蓉女士不再担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改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并依法履行了公告手续。报告期内本基金应支付给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 3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 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 股票成 交总额 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 佣金总 量的比 例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47,555,035.57	45.53%	48,153.51	39.93%	-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HK	-	12,439,709.01	11.91%	16,301.96	13.52%	-
CCB	-	10,870,714.65	10.41%	16,306.09	13.52%	-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ICBC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7,671,622.72	7.34%	7,671.60	6.36%	-
BOCOM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7,380,187.99	7.07%	11,070.30	9.18%	-
DAIWAHK	-	5,260,015.96	5.04%	2,630.01	2.18%	-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5,082,933.60	4.87%	6,099.53	5.06%	-
UOB Kay Hian (HongKong) Limited	-	2,958,664.16	2.83%	2,958.67	2.45%	-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2,920,477.25	2.80%	7,084.17	5.87%	-
China Renaissance Securities (HK) Limited	-	2,265,561.93	2.17%	2,265.56	1.88%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	48,521.83	0.05%	48.52	0.04%	-
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td	-	-	-	-	-	-
BOCI Security Ltd	-	-	-	-	-	-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HK) Limited	-	-	-	-	-	-
CHINA INDUSTRIA	-	-	-	-	-	-

L SECURITIE S INTERNATI ONAL BROKERAG E LIMITED						
China Merchants Sec (HK) Co Ltd	-	-	-	-	-	-
CICC HK SEC. Limited	-	-	-	-	-	-
CLSA Group	-	-	-	-	-	-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	-	-	-	-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	-	-	-	-	-
First Shanghai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 S LIMITED	-	-	-	-	-	-
Guodu Securities(Ho ng Kong) Limited	-	-	-	-	-	-
Haitong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	-	-	-	-	-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KGI Asia Limited	-	-	-	-	-	-
MORGAN STANLEY	-	-	-	-	-	-

CO. INTERNATI ONAL PLC						
Nomura Securities (HK) Ltd	-	-	-	-	-	-
Ori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ShenYin WanGuo (H.K.)Limite d	-	-	-	-	-	-
SINOLINK SECURITIE S(HK)	-	-	-	-	-	-
YUANTA SECURITIE S CO., LTD.	-	-	-	-	-	-

注：1、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没有发生变更。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基金管理人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并在该机构开立交易账户。

3、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账户的证券经营机构。 2）基金管理人人与所选定的证券经营机构办理开立交易账户事宜。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回购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 金额	占当期 基金成 交总额 的比例
UBS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	-
China	-	-	-	-	-	-	-	-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HK								
CCB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ICBC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BOCOM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DAIWAHK	-	-	-	-	-	-	-	-
CITIC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	-	-	-	-	-	-
UOB Kay Hian (HongKong) Limited	-	-	-	-	-	-	-	-
Mizuho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	-	-	-	-	-	-	-
China Renaissance Securities (HK) Limited	-	-	-	-	-	-	-	-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	-	-	-	-	-	-	-
BNP Paribas Securities (Asia) Ltd	-	-	-	-	-	-	-	-
BOCI Security Ltd	-	-	-	-	-	-	-	-
China Everbright	-	-	-	-	-	-	-	-

Securities(H K) Limited								
CHINA INDUSTRIA L SECURITIE S INTERNATI ONAL BROKERAG E LIMITED	-	-	-	-	-	-	-	-
China Merchants Sec (HK) Co Ltd	-	-	-	-	-	-	-	-
CICC HK SEC. Limited	-	-	-	-	-	-	-	-
CLSA Group	-	-	-	-	-	-	-	-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	-	-	-	-	-	-
Deutsche Bank A.G. London	-	-	-	-	-	-	-	-
First Shanghai Securities Limited	-	-	-	-	-	-	-	-
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 S LIMITED	-	-	-	-	-	-	-	-
Guodu Securities(Ho ng Kong) Limited	-	-	-	-	-	-	-	-
Haitong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	-	-	-	-	-	-	-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	-	-	-	-	-	-	-

KGI Asia Limited	-	-	-	-	-	-	-	-
MORGAN STANLEY CO. INTERNATIONAL PLC	-	-	-	-	-	-	-	-
Nomura Securities (HK) Ltd	-	-	-	-	-	-	-	-
Orient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	-	-	-	-	-	-	-
ShenYin WanGuo (H.K.) Limited	-	-	-	-	-	-	-	-
SINOLINK SECURITIES (HK)	-	-	-	-	-	-	-	-
YUANTA SECURITIES CO., LTD.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3-26
2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5-11
3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6-26
4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7-16
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04

6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 9 月 6 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06
7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09-13
8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0-09
9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1-22
10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2-11
11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由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2-13
12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2-19
13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上海证券报、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4-12-26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1/1-2024/12/31	7,754,943.78	-	-	7,754,943.78	24.3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当基金份额持有人占比过于集中时，可能会因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额赎回而引							

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的风险；

2、若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巨额赎回有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3、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出现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的风险，基金可能会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4、其他可能的风险。

另外，当某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

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24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1722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是首批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的基金管理公司。2010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 年 9 月，中国保监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之一。2014 年 8 月，海富通全资子公司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开业，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服务。2016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2021 年 7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蝉联《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偏股混合型基金三年期奖”。2021 年 9 月，由《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十八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揭晓，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

2022 年 7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明星基金奖”。2022 年 8 月，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五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三年期开放式混合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2022 年 9 月，海富通荣获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颁发的“IAMAC 推介 2021 年度保险资产管理业最受欢迎投资业务合作机构——最具进取基金公司”。2022 年 11 月，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金基金·灵活

配置型基金三年期奖”，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荣获“金基金 偏股混合型基金五年期奖”。

2023 年 3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交所 2022 年度债券旗舰 ETF”。2023 年 6 月，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荣获《证券时报》颁发的“五年持续回报灵活配置型明星基金奖”。2023 年 8 月，海富通荣获《上海证券报》颁发的“上证·中国基金投教创新案例奖”。

2024 年 12 月，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荣获《中国证券报》颁发的“债券型 ETF 典型精品案例”。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四)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